

附件1

重庆市财政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基准—政府采购类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 | 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而擅自采用其他方式采购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一) 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而擅自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2 | 擅自提高采购标准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二)擅自提高采购标准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 | 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三）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 |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投标人进行协商谈判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四)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投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5 |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五）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 | 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六）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与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一) 与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p> |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 1.未造成经济损失的； 2.没有违法所得； 3.项目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4.初次违法的； | 较轻 | 处以5万元以上8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内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 1.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下的； 2.违法所得数额在5万元以下的； 3.中标项目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 | 一般 | 处以8万元以上16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 |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 1.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的； 2.违法所得数额在5万元以上的； 3.中标项目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 4.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较重 | 处以16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二）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p> | <p>符合下列全部情形：</p> <p>1.接受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数额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国家工作人员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万元以下的；（2）非国家工作人员收受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下的；（3）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3万元以下的；（4）社会采购代理机构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5万元以下。</p> <p>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数额虽然符合上述情形，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照“一般”档处罚：a.故意刁难、要挟有关单位、个人，造成严重后果的；b.强行索取财物的；c.致使国家或者社会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p> <p>2.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10万元以下；</p> | 较轻 | <p>处以5万元以上8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内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二）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p> |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p> <p>1.接受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数额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国家工作人员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2）非国家工作人员收受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3）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3万元以上7万元以下的；（4）社会采购代理机构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数额虽然符合上述情形，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照“从重”档处罚：a.故意刁难、要挟有关单位、个人，造成严重后果的；b.强行索取财物的；c.致使国家或者社会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p> <p>2.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p> | 一般 | <p>处以8万元以上16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二）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p> |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p> <p>1.接受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数额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国家工作人员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但尚未构成犯罪的；（2）非国家工作人员收受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但尚未构成犯罪的；（3）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7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但尚未构成犯罪的，且不具备下列情形的：（4）社会采购代理机构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0万元以上；</p> <p>2.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p> | 较重 | <p>处以16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9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监督检查中提供虚假情况的；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 |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三) 在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中提供虚假情况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处以5万元以上8万元以下罚款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处以8万元以上16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虚假情况 | 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16万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处以5万元以上8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0 | 开标前泄露标底 | <p>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四）开标前泄露标底的。</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处以8万元以上16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16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1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违反本法规定隐匿、销毁应当保存的采购文件或者伪造、变造采购文件 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一条第一款 采购文件有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违反本法规定隐匿、销毁应当保存的采购文件或者伪造、变造采购文件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以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一条第一款 采购文件有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处以2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内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处以4万元以上7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估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7万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12 |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八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一)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八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13 |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投标人）的； |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未影响其他供应商正常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 |
| | | |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影响其他供应商正常参加政府采购项目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八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影响其他供应商正常参加政府采购项目，且行为人因此而中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八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 标、成交； 2.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 | | 单，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 |
| 14 |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 1.未造成经济损失的； 2.没有违法所得； 3.项目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4.初次违法的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14 |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 1.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下的； 2.违法所得数额在5万元以下的； 3.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金额在500万元以下的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 1.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 2.违法所得数额超过5万元的； 3.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金额超过500万元的； 4.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5 |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 1.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万元以下的； 2.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下的； 3.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下的； 4.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5 |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 1.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从重处罚：（1）向三人以上行贿的；（2）将违法所得用于行贿的；（3）造成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 2.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从重处罚：（1）向三人以上行贿的；（2）将违法所得用于行贿的；（3）造成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 3.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7万元以下的；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从重处罚：（1）为谋取非法利益而行贿的；（2）向3个以上单位行贿的；（3）致使国家或者社会利益遭受100万元以上经济损失的； 4.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5 |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四)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1）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的；（2）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的；（3）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7万元以上的；（4）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16 |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投标人进行协商谈判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责任：（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17 |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较轻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18 | 集中采购机构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考核中，虚报业绩，隐瞒真实情况。 | 《政府采购法》第八十二条 集中采购机构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考核中，虚报业绩，隐瞒真实情况的，处以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并予以通报；情节严重的，取消其代理采购的资格。 | 虚报业绩幅度在50%以下的 | 较轻 | 对集中采购机构处2万元以上8万元以下的罚款 |
| | | | 虚报业绩幅度在50%以上100%以下的 | 一般 | 对集中采购机构处8万元以上14万元以下的罚款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单次虚报业绩幅度在100%以上 | 较重 | 对集中采购机构处14万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取消代理采购的资格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19 | 未按照规定编制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或者未按照规定将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报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一）未按照规定编制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或者未按照规定将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报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 | 警告 |
| 20 | 将应当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公开招标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二）将应当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 | | | 警告 |
| 21 | 未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三）未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确定中标或者 | |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22 |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四）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 | | | 警告 |
| 23 |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金额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 10%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五）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金额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 | | | 警告 |
| 24 |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 | |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25 | 未按照规定公告政府采购合同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七）未按 | | | 警告 |
| 26 | 未按照规定时间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八）未按 | | | 警告 |
| 27 | 未依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方式实施采购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未依照政府采购法和本条例规定的方式实施采购； 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较轻 一般 | 警告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 |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 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 |
| 28 | 未依法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未依法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 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29 | 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p>对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p>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 <p>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p>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0 | 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导致无法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或者国家财产遭受损失；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第七十八条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四)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导致无法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或者国家财产遭受损失； 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第七十八条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1 | 未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五）未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p> <p>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p> | <p>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p>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p>较轻</p> <p>一般</p> | <p>警告</p> <p>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2 | 非法干预采购评审活动 | <p>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六）非法干预采购评审活动；</p> <p>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p>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p>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3 |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p> <p>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4 | 对供应商的询问、质疑逾期未作处理 | <p>追究法律责任：</p> <p>（八）对供应商的询问、质疑逾期未作处理；</p> <p>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p> <p>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p>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 | |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p>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5 | 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九) 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p> <p>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p>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第七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中有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可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36 | 未按照规定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未按照规定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 |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理政府采购业务处罚 |
| 37 | 集中采购机构内部监督管理制度不健全，对依法应当分设、分离的岗位、人员未分设、分离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九条 集中采购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 (一) 内部监督管理制度不健全 | | | 警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
| 38 | 集中采购机构将集中采购项目委托其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九条 集中采购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 (一) 将集中采购项目委托给不具备相应条件的供应商采购 | | | 警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39 | 集中采购机构从事营利活动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九条 集中采购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 （三）从事营利活动。 | | | 警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
| 40 | 采购人员不依法回避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条 采购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 没有干扰采购项目开展的 | 较轻 | 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7000元以下罚款 |
| | | | 干扰采购项目开展的，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7000元以上1.5万元以下罚款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以下的罚款。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干扰采购项目开展的，并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2. 造成财政资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的经济损失在50万元以上或者产生重大的不良后果； 3. 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较重 | 警告，并处1.5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1 | 供应商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一)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p> <p>.....</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p>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万元以下的； 2.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下的； 3.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下的； 4.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5万元以下的；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1 | 供应商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一)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p> <p>.....</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p>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p> <p>1.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从重处罚：(1)向三人以上行贿的；(2)将违法所得用于行贿的；(3)造成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p> <p>2.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从重处罚：(1)向三人以上行贿的；(2)将违法所得用于行贿的；(3)造成经济损失数额在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p> <p>3.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7万元以下的；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从重处罚：(1)为谋取非法利益而行贿的；(2)向3个以上单位行贿的；(3)致使国家或者社会利益遭受100万元以上经济损失的；</p> <p>4.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p> | 一般 | <p>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1 | 供应商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一)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p> <p>.....</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p>具有下列情形之一：</p> <p>1. 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1）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的；（2）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的；（3）向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7万元以上的；（4）向社会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p> <p>2. 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p> | 较重 | <p>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2 | 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二)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p> | <p>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金额，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p> | 较轻 | <p>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 | | <p>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的</p> | 一般 | <p>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以上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43 | 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三)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合同金额，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 |
| | | |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合同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的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合同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以上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转包政府采购合同的金额，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4 | 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四)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转包政府采购合同的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的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转包政府采购合同的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以上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5 | 供应商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五)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p> <p>.....</p> <p>《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p> | <p>违法行为涉及的假冒伪劣产品金额占采购合同总金额不足10%，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p> <p>符合下列情形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违法行为涉及的假冒伪劣产品金额占采购合同总金额10%以上30%以下的； 2.使采购人无法实现采购目的的； 3.违法行为涉及的采购项目属于向社会公众提供公共服务项目的； 4.假冒伪劣产品的使用造成不良后果的； | <p>较轻</p> <p>一般</p> | <p>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p>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九条，明知是伪造的发票，出售、购买、运输、存放、携带、邮寄，或者以其他方式协助他人出售、购买、运输、存放、携带、邮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违法行为涉及的假冒伪劣产品金额占采购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2.假冒伪劣产品的使用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3.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 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合同金额，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 | 较轻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七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6 | 供应商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合同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不到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的 | 一般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七以上千分之九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1年以上2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没收违法所得 |
| | | | 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合同金额，在本级应当公开招标数额标准200%以上的 | 较重 |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九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47 | 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时，未依法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 第二十一条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 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
| 48 | 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但未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 | 较轻 |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 | | |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但未影响财政部门作出投诉处理决定 | 一般 |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2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影响财政部门作出投诉处理决定； | 较重 |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3年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 2.三年内有两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 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 49 |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 | 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下的 | 较轻 | 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8000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项目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上500万以下的 | | 警告，并处8000元以上1.4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项目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 | | 警告，并处1.4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下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2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上500万以下的 | | 警告，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 | | 警告，并处3万元以上3.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产生严重不良后果； 2. 三年内有同类违法行为 | 较重 | 警告，并处3.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 |
| 50 |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未影响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较轻 | 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 |
| | |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一般 | 警告，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 |
| | |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产生严重不良后果 | 较重 | 警告，并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51 |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较轻 | 处以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一般 | 处以3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产生严重不良后果 | 较重 | 处以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52 |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评审专家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下的 | 较轻 | 处以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 | | | 评审专家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 | 一般 | 处以3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 | | | 评审专家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但尚未构成犯罪的 | 较重 | 处以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53 |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 | <p>《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p> <p>(一)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p> <p>第八条...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影响采购的公正性的； 2.违法所得在5万元以下的； 3.拒不改正的； 4.使采购人遭受经济损失的； | 一般 | 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2.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50万元以上的； 3.三年内有两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 采购代理机构为所代理的采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影响采购的公正性的； 2.违法所得在5万元以下的； 3.拒不改正的； 4.使采购人遭受经济损失的 | 一般 | 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54 | 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一）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第八条...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2.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50万元以上的； 3.三年内有两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55 | 设定最低限价的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二）设定最低限价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拒不改正的； 2.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56 | 未按照规定进行资格预审或者资格审查的 | <p>《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三）未按照规定进行资格预审或者资格审查的；</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拒不改正的； 2. 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57 | 违反规定确定招标文件售价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拒不改正的； 2. 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的 | 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四）违反本办法规定确定招标文件售价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 |
| 58 | 未按规定对开标、评标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的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五）未按规定对开标、评标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拒不改正的； 2.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59 | 擅自终止招标活动的 | <p>《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六）擅自终止招标活动的；</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拒不改正的； 2. 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 |
| 60 | 未按照规定进行开标和组织 | <p>《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2000元</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拒不改正的； 2. 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0 | 评标的 | 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七）未按照规定进行开标和组织评标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61 | 未按照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的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八）未按照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拒不改正的； 2.造成不良后果的； 3.未按照规定退还的投标保证金累积达到10万元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2 | 违反本办法规定进行重新评审或者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的 | <p>《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九）违反本办法规定进行重新评审或者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的；</p>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拒不改正的； 2. 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3 | 开标前泄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拒不改正的； 2. 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3 | 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情况的 | 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十）开标前泄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情况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
| 64 | 未妥善保存采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拒不改正的； 2.造成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1倍以上2倍以下、最高不超过2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4 | 采购文件的 | 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处以不超过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十一）未妥善保存采购文件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责令限期改正，警告；采购代理机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不超过违法所得2倍以下3倍以上、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处以5000元 |
| 65 | 评标委员会成员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八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办法第六十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第六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一）确定 |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 警告 |
| 66 | 评标委员会成员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八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办法第六十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第六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 |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7 | 评标委员会成员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八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办法第六十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 第六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三）违反 |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 警告 |
| 68 |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八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办法第六十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 第六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四）对需 |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69 |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八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办法第六十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 第六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一般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0 | 评标委员会成员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八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办法第六十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 第六十二条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一般 | 警告 |
| |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一）未按照本办法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信息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代理采购业务 | 造成较小的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1 | 未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信息的 |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二）未依法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对直接负责 | 造成较大的不良后果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的不良后果的； 3.逾期不改正的 | 一般 较重 | 警告，并处3万元以上6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并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处罚 警告，并处6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代理机构并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处罚 |
| |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二）未按照本办法规定组成谈判小组、 | 造成较小的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2 | 未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组成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的。 | 询价小组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五）未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 第六十六条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罚款，数额为10万元以下。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 造成较大的不良后果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造成严重的不良后果的； 3.逾期不改正的 | 一般 较重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处罚。 同时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的，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处罚。 同时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的，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
| |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3 | 在询价采购过程中与供应商进行协商谈判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 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三）在询价采购过程中与供应商进行协商谈判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 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处罚 |
| 74 | 未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确定成交候选人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四）未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确定成交候选人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 | 违法行为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 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3. 逾期不改正的 | 较重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处罚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5 | 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采购代理机构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情节特别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取消其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五）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 违法行为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 | 一般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暂停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3至6个月处罚。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三年内有二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 3.逾期不改正的 | 较重 | 警告，对采购代理机构并处取消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处罚 |
| 76 | 采购人未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 | 初次违法，且造成较小不良后果 | 较轻 | 警告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1次违法行为，且不属于初次违法的； 2.两年内有2次同类违法行为的； 3.违法行为造成较大不良后果的。 | 一般 | 警告。 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规定的，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代理机构另处1年以上2年以下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非招标采购方式 | (一) 不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用非招标采购方式的；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两年内有3次及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2.违法行为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 较重 | 警告。 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规定的，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代理机构另处2年以上3年以下禁止代 |
| 77 | 采购人未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 (二) 未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的； | 未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的 | | 警告 |
| 78 | 采购人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 (三)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79 | 未按规定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 采购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 （四）未按规定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的。 | 未按规定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的 | | 警告 |
| 80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资格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一）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资格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下的 | 较轻 |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处以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 | |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 | 一般 |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处以3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 | 收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金额在4万元以上，但尚未构成犯罪的 | 较重 |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处以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 81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二）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 没有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虽泄露评审情况但未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 较轻 | 警告。 同时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的，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违法行为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2. 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 一般 | 警告。 同时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的，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至的，取消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2. 三年内有两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较重 | 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 | 警告。 同时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的，并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 | 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下的 | | 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8000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2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明知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 | <p>司法机关处理：（三）明知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p> <p>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p> <p>第七十五条……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p> | <p>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项目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上500万以下的</p> <p>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项目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p> | 较轻 | <p>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给予警告，并处8000元以上1.4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p>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给予警告，并处1.4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2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明知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 | <p>《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三）明知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p> <p>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p> | <p>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下的</p> <p>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上500万以下的</p> <p>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招标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p> | 一般 | <p>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给予警告，并处2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p>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给予警告，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p>给予警告，并处3万元以上3.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 | 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产生严重不良后果； 2. 三年内有同类违法行为 | 较重 | 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给予警告，并处3.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 |
| |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六）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 | 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较轻 | 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处以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3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 | <p>里时，取消其政府采购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p> <p>《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p> <p>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p>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 | 一般 | 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处以3万元以上4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影响中标、成交结果，且产生严重不良后果 | 较重 | 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处以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 | | 未影响成交结果的 | 较轻 | 警告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4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承担民事责任。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五）在评审过程中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告。承担民事责任。 | 影响成交结果的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影响成交结果，且产生严重不良后果的； 2. 三年内有两次以上同类违法行为的 | 一般 较重 | 警告。 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的，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警告。 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的，并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处罚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阶次 | 处罚标准 |
|----|------------------------------------|--|---------|------|------------------|
| 85 |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以罚款的，并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四）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评审专家有前款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并在财政部门指 | 不影响成交结果 | 一般 | 警告 |
| | | | 影响成交结果 | 较重 | 警告，取消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 |

注1：本表所列违法行为，“一年内”、“两年内”或者“三年内”有若干次同类违法行为的情节，“一年内”、“两年内”或者“三年内”是指从立案调查违法行为之日起，倒推计算“一年”、“两年”或者“三年”。

注2：本表所列违法行为的量罚幅度，“以下”包含本数在内，“以上”不包含本数在内（但“以上”的本数是针对该种违法行为的违法情节最低起算点的，或者，是针对该种违法行为的最低量罚起算点的“以上”包含本数）。

注3：对同一种违法行为，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不同的，适用高位阶法律、法规的规定。

注4：本裁量标准规定的“不良后果”包括违法行为给国家、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单位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形。以经济损失衡量不良后果时，直接经济损失在10万元以下的，属于较小不良后果；直接经济损失在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属于较大不良后果；直接经济损失在50万元以上的，属于严重不良后果。